

廉政宣導--1 條爛路 曝光地政員貪污案

○縣政府地政處承辦農水路的○姓和○姓技士，涉嫌長期接受廠商招待喝花酒、賄賂，經○地檢署 1 年多偵查，○、○姓技士及○姓廠商被依貪污罪嫌羈押禁見。

○地檢署主任檢察官說，這起貪污案追溯到 1 年多前，檢調接獲檢舉指農地重劃區的農路才驗收完不久又壞掉，農民抱怨疑有弊端，細心的調查員深入追查，發現工程案不單純，報請檢察官指揮偵查。

檢調發現，○縣府地政處重劃科的○姓和○姓承辦員，1 年多來經常接受廠商款宴達 20 餘次，餐後續攤到陪酒 KTV 飲酒作樂 5、6 次，還多次自己找朋友喝酒吃飯叫廠商出來埋單，每次都萬元以上，簡直把廠商當提款機。檢調說，不僅喝花酒，兩人還疑有收受賄款，款項仍釐清核對中。

*廉政小叮嚀

- 1.公務員第一線接觸承包廠商，與廠商間之相處分際格外重要，除應依相關法令規定及契約內容督促廠商確實履約外，更應避免與廠商有程序外不當接觸，接受廠商招待甚至進入有女陪侍場所飲酒，均與公務員身分地位顯不相宜，實不足取。
- 2.公務員辦理採購案相關作業時，應依政府採購法等規定進行，更須注意與廠商間之互動，以高標準檢視自身行為，避免接受廠商餽贈或招待飲宴，除避免在自身公務生涯留下污點外，更應維護民眾對整體公務員之期待與信賴。

~~ 政風室關心您